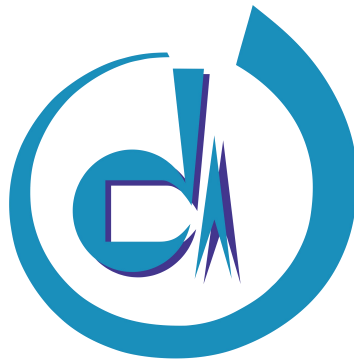




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查封车辆停放服务项目（二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SDGP370181201902000708

采 购 人：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3
第三部分 项目说明及要求.....	15
第四部分 开标、评审、成交.....	16
第五部分 授予合同.....	20
第六部分 附件.....	24
附件一：报价函.....	24
附件二：承诺书.....	25
附件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6
附件四：报价一览表.....	28
附件五：报价明细表.....	29
附件六：投标偏离表.....	30
附件七：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31
附件八：投标人概况表.....	32
附件九：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33
附件十：无违规违法声明.....	34
附件十一：优惠政策.....	35
附件十二：封面格式.....	41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查封车辆停放服务项目（二次）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采购人：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

地 址：济南市章丘区府前大道 929 号

联系方式：0531-85833707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联系方式：0531-88809762-8023

二、采购项目名称：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查封车辆停放服务项目（二次）

采购项目编号：SDGP370181201902000708

采购项目分包情况：

标包	服务名称	数量	用途	供应商资格要求	预算金额 (万元)
A	查封车辆停放服务项目	1	详见磋商文件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应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信用山东 (www.creditsd.gov.cn) 等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供应商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其依法成立的其他组织，且在人员、设备、资金能力等方面具有完成本项目的能力；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规定。	33

三、获取谈判（磋商）文件



1、时间：2019年11月18日9时00分至2019年11月22日16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章丘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章丘区政务大厅三楼）

3、方式：凡有意参加本次政府采购的投标人须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dong.gov.cn>）、济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jnggzy.jinan.gov.cn/>）进行注册并报名同时须到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章丘分中心（章丘区龙泉大厦三楼东头）现场登记并报名。

请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三证合一）、信用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加盖公章、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受委托人身份证（原件）。以上证件需提供加盖公章复印件一份，否则不予办理报名手续。报名时的资料查验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

4、售价：300元/份，售后不退。

四、公告期限：2019年10月18日至2019年11月22日

五、递交响应文件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19年11月29日09时00分至2019年11月2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章丘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章丘区政务大厅东三楼）

六、谈判（磋商）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19年11月2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章丘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章丘区政务大厅东三楼）

七、采购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文文 联系方式：0531-88809762-8023/18596098630

八、采购项目的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详见磋商文件。

九、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详见磋商文件。

发布人：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19年11月17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单位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 联系人: 李老师 联系方式: 0531-85833707
2	采购代理单位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 赵文文 联系方式: 0531-88809762转8023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4	供应商资格要求	<p>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应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信用山东 (www.creditsd.gov.cn) 等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2、供应商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其依法成立的其他组织, 且在人员、设备、资金能力等方面具有完成本项目的能力;</p> <p>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p> <p>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5、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规定。</p>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服务期	1年



7	资格审查	<p>资格后审，资质审查以见证机构最终审查结果为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 信用查询记录截图（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供应商2019年1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依法纳税的完税凭证，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供应商所在地主管国税、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 6. 2019年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7. 2018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8.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文件。 <p>（资格审查资料放入资格审查档案袋中，无需密封。于投标报价文件同时递交）</p>
8	验收方式	根据国家或行业相关规定甲方自行验收。
9	报价有效期	公开报价后 90 日历天。
10	报价保证金	无
11	报价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 副本四份, 电子文档一份 Word 版本, 电子版采用的存储介质应为 U 盘, 报价一览表三份。
12	踏勘方式	自行踏勘
13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中标单位将所有车辆入场后一次性支付。
14	预算价	<p>本项目预算价：33 万元。</p> <p>供应商的第一次报价及最终报价均不得超过预算价，且最终报价不得超过第一次报价，超出预算价的报价视为无效报价，如果所有报价均超出预算价，本项目做废标处理。</p>
15	提出疑问时间及方式	<p>时 间：2019 年 11 月 22 日下午 17：00 前（北京时间）</p> <p>方式：各供应商应标注好公司名称后，以电子版形式发送至：山东</p>



		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电子邮箱: SLDZBDL@163.com, 并电话通知招标代理单位。联系电话: 0531-88809762 转 8023。 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答复。
16	递交报价文件 截止时间、地点	时间: 2019年11月29日上午09:30(北京时间) 地点: 章丘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章丘区政务大厅三楼)
17	公开报价 时间地点	时间: 2019年11月29日上午09:30(北京时间) 地点: 章丘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章丘区政务大厅三楼)
18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19	节能、环保 要求	<p>1、节能、环保产品。</p> <p>1.1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p> <p>1.2 《山东省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评审办法》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在综合评审时将符合条件的产品在满足基本技术条件的前提下，对技术和价格项目按下列规则给予一定幅度的加分。</p> <p>在价格评标项中，对节能、环保产品分别给予价格评标总分值的4%的加分，总计最高加评标价格总分值的4%；</p> <p>“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采加分：加分=价格评标总分值×4%×[所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中的产品价格占投标报价中所占比例]。</p> <p>“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采加分：加分=价格评标总分值×4%×[所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价格占投标报价中所占比例]。</p> <p>在技术评标项中，对节能、环保产品分别给予技术评标总分值的4%的加分，总计最高加评标技术总分值的4%；</p> <p>“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采加分：加分=技术评标总分值×4%×[所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中</p>



		<p>的产品技术在技术总分值中所占比例]。</p> <p>“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采加分：加分=技术评标总分值×4%×[所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技术在技术总分值中所占比例]。</p> <p>如果供应商提供的产品部分为节能、环保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由评委在评标时依据节能、环保产品所占比重酌情给予加分，最高不超过价格评标总分值和技术评标总分值的4%。</p> <p>投标人所投产品如属于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最新一期《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且经过认证的节能、环保产品，应在投标文件显著位置列出某项/某些产品属于节能产品，并列明节能产品的生产厂家及产品品牌、型号并附节能环保目录证明材料及相关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开标时提供相关认证证书原件）否则不予认同；未按要求列明的，将不给予价格扣除的政策优惠；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必须按照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清单填报，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p>
<p>20</p>	<p>中小微型企业有关政策</p>	<p>2. 中小企业优惠办法</p> <p>2.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在综合评审时将给予小微企业的评标价格 6%的价格扣除；小微企业将以扣除后的评标价格参与价格得分的计算及评审；</p> <p>2.2 具体计算方式为：小微企业的评标价格=其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扣除比例；</p> <p>2.3 如投标人为小微企业，应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声明函原件及相关材料原件；未按要求提供声明函原件及证明材料原件的，将不给予价格扣除的政策优惠；</p> <p>2.4 按照《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p>



		如发现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小微企业声明函的, 如中标将取消中标资格; 同时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财政监管部门申请将其列入不诚信投标人名单并停止其参与一定期限的政府采购活动。 2.5、评标价格仅为评定价格, 不作为最终的中标价格。
21	残疾人企业	根据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评标价格仅为评定价格, 不作为最终的中标价格。
22	封套上写明	采购地址: 采购人名称: <u>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查封车辆停放服务项目</u> (项目名称) 在 2019年__月__日__时__分前不得开启
23	承诺书	附件二的“承诺书”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单独向招标代理机构递交一份, 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一、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资格公告中所叙述的项目。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择优选择成交供应商。

二、定义

1. “采购人”系指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
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 “供应商”系指响应磋商并进行报价竞争的单位。
4. “成交供应商”系指由磋商小组评审确定的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三、踏勘现场

1. 各供应商应根据自身情况, 对本项目的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和审阅, 以便供应商获取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 踏勘现场所需车辆及相关费用自理。

2. 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所获得的资料将被认为已了解了本项目的现场情况, 掌握了编制响应文件的有关条件。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 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3. 供应商及其人员经过采购人的允许, 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现场, 但供应商及其



人员不得因此使采购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并应对由此次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四、竞争性磋商文件说明

(一)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第三部分 采购项目的内容及要求
- 第四部分 公开报价、磋商、成交
-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
- 第六部分 附件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1. 采购代理机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必须修改的内容, 需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 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供应商。补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对所有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

2.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修改响应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报价的截止时间和日期, 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上述每一供应商。

(三)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 应在 2019 年 11 月 22 日下午 17:00 前(北京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澄清要求, 须将要求澄清内容发送电子邮件至 SDDLZBDL@163.com 并电话通知竞争性磋商资格公告所列的联系人。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答复。在其认为必要时, 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于报价截止时间 5 日前发给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该澄清文件后应于当日内, 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 逾期不确认视为认同。澄清或答复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具有约束作用。在规定的时间内以后提出的澄清要求将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的编写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 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 以使其报价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 其报价有可能被拒绝或被视为无效。



(一) 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写响应文件, 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报价和有能力和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

响应文件由**报价函部分**、**资格审查部分**、**商务部分**、**服务部分**四部分组成。

1. 报价函部分

(1) 报价函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如法定代表人参加报价, 提供法定代表人证书复印件或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报价一览表

2. 资格审查部分(资格证明文件)

(1) 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 信用查询记录截图(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供应商2019年1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依法纳税的完税凭证, 无纳税记录的, 应提供由供应商所在地主管国税、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

(6) 2019年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7) 2018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8)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文件。

资格审查资料放入资格审查档案袋中, 无需密封, 于投标报价文件同时递交

3. 商务部分

(1) 商务条款偏离表;

(2) 类似项目业绩清单;

(3) 招标文件的认同程度说明;

(4) 企业的服务及承诺;

(5) 其他优惠条款;

(6) 投标人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4. 服务部分

(1) 针对本项目具体服务需求分析、项目概述、服务重点难点分析;



- (2) 项目人员配置情况;
- (3) 项目方案的分步实施时间表及技术保障;
- (4) 项目方案所需相关活动内容的详细设备设施清单;
- (5) 供应商基本管理措施;
- (6) 服务条款偏离表
- (7) 其他有关内容;
- (8) 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其他条款。

(二) 响应文件的编写方式

1. 响应文件按以上顺序装订成册(胶装), 并在首页编制“响应文件目录”。
2.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均需采用 A4 纸(如有图纸除外), 逐页标注页码, 不得采用活页夹。否则, 采购人对由于响应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它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并提供电子文档一份, 以供备份。
3. “报价一览表”用 A4 幅面, 竖版。
4. 供应商在磋商文件中提供的一切证件的原件、复印件或影印件必须保证其真实性。如供应商提交虚假资料, 一经查出, 投标文件无效。
5. 供应商应认真审阅磋商文件中所有的投标人须知、合同条款、服务要求、规定格式。如果供应商编制的响应文件, 实质上不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 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三) 响应文件的签署

供应商必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签署响应文件(正本、副本)、报价一览表, 并在响应文件封面、报价一览表上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四) 语言及计量单位

1. 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本项目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函, 使用中文。
2.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五) 响应文件及电子文档的密封和标记

1. 供应商应准备五份响应文件, 一份正本和四份副本。在每一份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 以正本为准。
2.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报价一览表(三份)、电子文档, 分别密封, 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并在封面明显处注明:

- (1)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 (2)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地址、电话、传真；
- (3) 包封内容（正本、副本、报价一览表、电子文档）；
- (4) 注明“于（截止时间）之前不准启封”字样；
- (5) 加盖公章；

电子文档表面需贴标签：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日期。

（六）响应文件的递交

1. 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和时间

地 点： 详见前附表

截止时间： 详见前附表

2. 供应商代表必须在报价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指定地点。如因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推迟报价截止日期的，则按采购代理机构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3.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响应文件后，供应商在签到处进行签到。

4. 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5. 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七）迟交的响应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报价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八）响应文件的修改、补充和撤回

1. 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任何补充或修改的内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正式签署的修改和补充文件组成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份数和密封要求同响应文件一致。

2.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公开报价后 90 天（日历日），在有效期内不得撤回。

（九）报价要求

1. 本次报价非一次性报价，报价币种为人民币。

2. 本服务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投标人应根据招标代理机构提供的招标文件、各自情况进行投标报价的编制，报价应包括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含服务期内的所有人员工资、水电物业费、场地租赁费、设施设备维护费、场地修缮改造费用、道路清障救援施救中发生的所有费用、各种风险成本费及技术支持、税费、合理利润等相关服务的所有费用。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本项目合同实施期间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并承担由此而带来的风险。凡投标人在报价中未列



明但又为本次招标所必备的项目或遗漏项目，招标人将一律视为已包括在其报价中，在合同执行中将不予考虑。

3. 如果需要专用工具，专用工具均在报价范围内，要求供应商按照规定格式单独报价。

4.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可选择的报价方案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报价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报价而被拒绝。

5. 投标报价应根据有关计价要求，并按照下列依据自主报价。

(1) 本磋商文件；

(2) 其他的相关资料（国家、省、市现行有关规定）。

6. 本项目除报价一览表外，还有多次报价机会。磋商小组评审时，以最终报价为准。供应商如无多次报价时，以报价一览表报价为最终报价。

（十）报价错误的修正

1. 如果正本与副本或电子文档不一致，以正本为准；如果单独的报价一览表与响应文件正本有差异，以报价一览表为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一览表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 如果以文字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以文字为准。如果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调整后的数据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六、合格的供应商

符合以下条件的供应商，为合格的供应商：

(1) 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本公告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通过资格后审的供应商。

七、报价有效期

1. 从报价截止之日，报价有效期为 90 天（日历日）。

2. 特殊情况下，在磋商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可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拒绝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有权收回报价保证金；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应当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八、磋商费用

1. 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自己所有与参加磋商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2. 成交服务费：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之前须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

3. 公证费：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按成交金额的 1%向济南市章丘公证处交纳公证费，如不足五百元按五百元缴纳。

九、投标保证金

详见前附表

十、无效报价

（一）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其报价将被视为无效：

1. 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 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签署或密封的。
3. 报价一览表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签字的。
4.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未做出实质性响应的。
5. 供应商不参加报价仪式及磋商的。
6. 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二）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其报价不仅被视为无效，而且采购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供应商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1. 供应商在报价有效期内撤回报价。
2. 供应商提供的有关资格、资质证明文件不真实或提供虚假材料。
3. 以他人名义报价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4. 供应商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提供不正当利益。
5. 在整个报价、磋商、评审过程中，供应商有企图影响成交结果公正性的任何活动或以任何方式诋毁其他供应商或串通报价的。
6. 成交供应商不按规定签订合同的。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十一、解释权

1. 本次采购的最终解释权为采购代理机构，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代理机构的书面解释为准。

2. 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做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对此所做解释



以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依据。

十二、质疑

1.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 供应商认为评审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超过期限不予受理。

3. 质疑文件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 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公告发布时间、公开报价时间；

(2) 具体的质疑事项及法律依据（具体条款）；

(3) 质疑相关证明文件或证明材料；

(4) 质疑供应商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包括手机、传真号码）；

(5) 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特别授权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参加采购项目的授权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等。

4.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或在网站公告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第三部分 项目说明及要求

一、项目说明

本项目为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查封车辆停放服务项目（二次），预算金额为 33 万元/年，为一年的查封及扣留车辆停放服务费用总和，采购人不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 1、拥有正规合法土地使用手续，投标人在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十公里范围内拥有 10 亩以上有产权证明或租赁证明的整体场地。
- 2、具有三辆以上大型施救车辆，两辆以上平板运输车，三辆以上拖车，60 吨以上吊车一台。车辆所属人均均为投标人法人或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车辆行驶证复印件）
- 3、专职清障人员 10 人以上均具有驾驶资格且具有 5 人以上驾驶大型车辆资质；（投标文件中提供驾驶证复印件）
- 4、停车场消防要求符合消防部门关于停车场消防要求；
- 5、停车场监控要求全方位、无死角并有专人巡逻、看管；（投标文件中提供停车场的监控点位图）
- 6、提供涉案车辆从开始清障施救到进入停车场地开始起至涉案车辆放行、所载货物转运期间的全过程保管服务。包括车辆整车、零部件及所载货物的全程看管服务；
- 7、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执法中扣留的车辆，保管等服务；
- 8、若中标人中标后，须将原停车场事故和查封车辆拖吊至中标停车场，并结清截至 2019 年签订合同之日未结停车费用；

三、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中标单位将所有车辆入场后一次性支付。

四、服务期限：一年

五、报价要求

- 1、本项目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为 33 万元/年，投标单位公开报价不得高于政府采购预算，否则做无效报价处理。
- 2、投标人应根据招标代理机构提供的招标文件、各自情况进行投标报价的编制，报价应包括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含服务期内的所有人员工资、水电物业费、场地租赁费、设施设备维护费、场地修缮改造费用各种风险成本费及技术支持、税费、合理利润等相关服务的所有费用。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本项目合同实施期间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并承担由此而带来的风险。凡投标人在报价中未列明但又为本次招标所必备的项目或遗漏项目，招标人将一律视为已包括在其报价中，在合同执行中将不予考虑。



第四部分 开标、评审、成交

一、开标

1、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开标。开标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供应商和有关方面的代表参加。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应参加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开标时，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报价文件的密封情况，或者由招标代理机构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并公证。

3、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并宣读报价一览表。

4、记录员将唱价内容记录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确认。

二、评审委员会

评审委员会由山东省专家库抽取评审专家依法组成。

三、评审原则

“公平、公正、择优、效益”为本次采购的基本原则，评审委员会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各供应商。同时，在评审过程中恪守以下原则：

1、客观性原则：评审委员会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的内容，对供应商的报价文件进行认真评审；评审委员会对报价文件的评审仅依据报价文件本身，而不依靠报价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2、统一性原则：评审委员会将按照统一的原则和方法，对各供应商的报价文件进行评审；

3、独立性原则：评审工作在评审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评审委员会成员对出具的专家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保密性原则：评审委员会成员及有关工作人员将保守供应商的商业秘密；

5、综合性原则：评审委员会将综合分析评审供应商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成交供应商；

四、评审办法

本次采购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审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成交供应商。

1、初步评审



报价文件的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资格性检查指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报价文件中的资格、资质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符合性检查指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报价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初审不通过的投标单位将不被允许进入下一轮报价环节。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同时,对属于不合格供应商或者投标无效的供应商,评审委员会必须提出不合格或者投标无效的事实依据,并出具不合格或者投标无效说明并现场签字确认。

2、综合评审

评审小组对响应的报价文件进行两阶段评审。第一阶段,确定最终采购需求方案。符合要求采购供应商将有再次报价的机会。第二阶段为综合评分。经初审合格的报价文件,评审委员会将根据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标准和评审办法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评分细则如下:

序号	评分项目	满分值	评分内容及标准
1	投标报价	15分	<p>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得分为满分 15 分,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得分按照下列公示计算: 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5%×100,得分保留到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四舍五入。</p> <p>注: 高于招标预算的为无效报价,无效报价不参与商务标的评审。</p>
2	商务部分	场地	<p>8分</p> <p>为方便停车场地的发展需要,根据投标人提供场地的可拓展性进行打分,在 10 亩基础上每增加 5 亩加 2 分,最多加 8 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场地所有权手续或租赁场地合同等进行综合打分。</p>
		设备配备	<p>20分</p> <p>投标人为本项目拟投入的场地设施、办公的场所、工具、监控设备、消防系统设备、公共卫生设施并负责上述设备、设施的操作和维护保养等完全满足本项目使用,对比其他投标人具有明显的优势,得 12-20 分; 投标人为本项目拟投入的场地设施、办公的场所、工具、监控设备、消防系统设备、公共卫生设施,基本满足上述设备、设施的操作和维护、保养,得 6-11 分; 仅能勉强满足本项目的最低要求,得 1-5 分。</p>



		车 辆 配 备	20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拥有各种类型清障车, 包括吊车、轻型拖车、常规清障车, 平板运输车等, 且机械性能良好, 证件齐全、手续合法, 驾驶人员具备相应资质, 并且定期进行培训。(投标人满足或优于以上要求且设备较好的得 12-20 分, 与以上要求有偏差但勉强能够被接受的得 6-11 分; 与招标文件要求偏差较大不一定能满足甲方需求的得 1-5 分。)
		人 员 配 备	10 分	评委根据拟投入人员数量、岗位配置、各专业技术力量、从业经验等 <u>优劣情况</u> 进行评价。每项在 0-2.5 分之间打分, 满分 10 分。
3	服 务 部 分	服 务 方 案	20 分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项目概述”、“服务重点难点分析”等内容由评委以下标准进行打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背景情况十分了解, 对采购人的服务质量、时间等需求理解较为全面, 特别是投标单位针对本项目的重点难点分析, 体现了其对本项目的较高的重视和理解程度, 对比其他投标人均具有明显的优势。得 15 分~20 分; 方案较好的理解了本项目的各项需求及预估了可能遇到的问题, 但也存在一些问题, 得 10 分~14 分; 仅能勉强满足本项目的最低要求, 得 1 分~9 分。
		服 务 承 诺	3 分	对各供应商的服务承诺与优惠进行综合评价: 服务承诺需有针对性的具体建议措施, 承诺的可行性、服务内容的程度及深度给予加分。每有一条加 1 分, 本项最多得 3 分。
4	业 绩		4 分	2016 年 1 月 1 日至今 (以合同签订日为准) 投标人的同类项目业绩, 每提供一份得 2 分, 最多得 4 分。标书中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价格部分由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分细则直接计算各合格供应商的价格最终得分;

技术部分及服务部分由评审委员会成员各自独立打分, 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分细则进行逐项打分, 对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 对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标准公正评分;



商务部分由评审委员会审核供应商提交相应资料认定评分结果；

评分结束后，技术打分和商务打分资料交采购代理机构汇总、统计，打印出最终结果，由评审委员会应对供应商的报价、商务和技术得分进行最后的复核，并签字确认。

3、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确定成交供应商

评审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办法，按照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序，选取本项目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或根据采购人的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综合得分相同的，报价低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技术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技术评审得分仍相同的，由评审委员会投票，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4、评审过程保密

评审委员会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各供应商报价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5、投标供应商瑕疵滞后的处理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供应商进入初审、综合评审或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订合同的情形，一旦在任何时间被发现存在上述情形，则招标代理机构均有权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取消该供应商的此前评议结果，并有权决定采取相应的补救或纠正措施。若通过补救、纠正措施能够满足采购文件或者采购人要求，评审委员会可以维持既定结果并要求中标供应商出具补救、纠正措施等承诺，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若通过补救、纠正措施仍不能够满足采购文件或者采购人要求，评审委员会应出具取消该供应商的此前评审结果的复审结论，其现有的位置将被其他参加投标的合格的供应商依序替代或者此项目做废标处理，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五、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供应商。

六、成交通知书

评审结束后，由采购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签发《成交通知书》。



第五部分 授予合同

一、签订合同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三十日内,在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的监督下,由招标代理机构组织用户和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合同签订的内容不能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二、合同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竞争性磋商: 服物类)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甲 方: _____

乙 方: _____

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合同生成日期: _____



_____ (甲方) 所需_____ (项目名称) 经_____ (代理机构名称) 以_____ 招标文件在国内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经磋商小组确定 (乙方) 为成交供应商。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 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 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 签署本合同。

一、本合同由合同文本和下列文件组成

- 1、磋商文件
- 2、成交供应商报价文件
- 3、成交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 4、本合同附件

二、货物的名称、数量

_____ (后附详细清单)

三、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 人民币_____ (大写)

人民币_____ (小写)

分项价格见成交货物清单

四、付款

1、付款途径: 货款由_____。

2、付款方式:

五、交货时间、地点、验收方式

1、交货安装时间: 合同生效后于_____以前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2、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3、验收方式: 甲方自行验收。

六、履约保证金

无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为附条件生效合同, 除甲乙双方签章, 同时加盖代理机构合同审核章后, 合同生效。

八、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七份, 甲方两份, 乙方两份, 代理机构两份,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一份。

九、违约条款

(1) 合同一方违约, 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额为成交金额的 10%。中标人违约, 直接从合同额中扣除; 采购单位违约, 从采购款项中扣除。

(2) 成交投标人给用户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 成交投标人应给用户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予以赔偿。

(3) 成交投标人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或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除支付违约金外, 仍应实际履行合同或重新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

(4) 其它未尽事宜, 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为准。

十、合同发生纠纷时, 向当地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甲 方 (公章):

乙 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此处加盖代理机构合同审核章, 并签署日期 (同时甲方、乙方、代理机构加盖骑缝章)



第六部分 附件

附件一：报价函

报 价 函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经研究，我们决定参加编号为_____的采购项目并报价。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 1、我方提交的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___份。
- 2、如果我们的报价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们报价文件中的承诺按期、按质、按量提供货物。
- 3、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中标单位的权力。
- 4、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 5、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保证金、中标服务费、律师见证费，遵守贵机构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我方若未成为中标单位，贵机构有权不做任何解释。

7、我方的报价文件自报价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日。

8、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帐 号：

投标人单位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二：承诺书

承 诺 书

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章丘分中心：

为维护公共资源交易的公平竞争，保障依法有序的交易秩序，我们一定严格遵循“诚实守信”的原则，参加这次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查封车辆停放服务项目（二次）公共资源交易活动，在交易活动全过程郑重承诺如下：

- 一、不提供虚假材料；
- 二、不挂靠、借用资质；
- 三、不组织和参与串标、围标等不正当竞争活动；
-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五、不向招标人、招标代理甚至评标委员会成员采取非法手段牟取中标；
- 六、不进行虚假、恶意或无证据的投诉；
- 七、不违法分包、转包；
- 八、不采取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行为。

本单位（公司）若有违反本承诺内容的行为，除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外，自觉接受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章丘分中心以下处分条款：

- 1、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 2、列入投标企业黑名单，视违规行为程度不同给予 1-3 年禁止在章丘投标；
- 3、情节严重的清出章丘招投标市场。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

2019 年 11 月 29 日

注意事项：

1. 此承诺书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单独向招标代理机构递交一份，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承诺书格式及日期不得改动。



附件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需同时提供正面及背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贴于此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贴于此处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 注册于_____ (国家或地区的名称) 的_____ (公司名称) 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_ (授权代理人的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 就贵方组织_____ 的项目 (项目编号: _____), 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签字生效, 特此声明。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正面)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反面)
-------------------	-------------------

授权代理人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单位: _____ 部门: _____ 职务: _____

投标人全称 (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被授权人签字: _____



附件四：报价一览表

报 价 一 览 表

货币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前基础 报价（总价）	大写	
	小写	
对磋商文件的 认同程度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 理人现场确认（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注：1、本唱标单与投标文件装订在一起，并单独密封三份与投标文件分别密封后共同递交。各项内容务必认真填写详细，可以填满，表格自行扩展但不得分页。



附件五: 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七：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格式自拟）



附件八：投标人概况表

投标人概况表

单位性质		隶属关系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职务	
注册资本		职工总数		平均工人技术等级		电话		传真	
成立/或注册日期			主营			兼营			
注册资金			固定资产			净资产			
有职称管理人员	高级		中级		初级		技术员		
组织机构	(附本表后)		法定代表人及技术负责人简历			(附本表后)			
单位简历及概况									
单位优势									

注：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附件九：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的声明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的声明

致：_____

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特此声明。

若招标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严重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退出本项目的投标，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投标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解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条例第十九条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严重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附件十：无违规违法声明

无违规违法声明

致：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①。

特此声明。

如果以上声明不真实，我方全部承担虚假响应（投标）的责任，并接受依法施行的处罚。

投标人（投标人）全称： （盖单位公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注：^①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附件十一: 优惠政策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如有)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名称 (公章):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企业名称	注册 商标	规格 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 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 截止日期	价格
1							
2							
3	...						
4	合计						

说明:

- 1、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环境保护部最新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确定。
- 2、如所投产品为环保产品, 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 否则评分时不予认可。



节能产品明细表 (如有)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名称 (盖章):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产品型号	节能标志认证证书号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价格
1						
2						
3	...					
4	合计					

说明:

- 1、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确定。
- 2、如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 (强制采购产品除外), 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 否则评分时不予认可。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明细表 (如有)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名称 (盖章):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产品型号	价格
1				
2				
3	...			
4	合计			

说明: 如所投货物为小型、微型企业产品, 须按本附件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并按附件十四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的复印件, 否则评分时不予认可。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政府强制招标节能产品明细表（如有）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投标人名称（全称）：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品牌	产品型号	节能标志认 证证书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有效截止日期
1						
2						
3						
合计						

说明：1、政府招标强制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招标清单确定。

2、如所投产品为政府强制招标节能产品，必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日期：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等（如有）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编号）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年 月 日

（二）从业人员声明函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公司从业人员数为_____。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年 月 日

（三）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的复印件

附件十二：封面格式

封面格式

投标文件 (正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投标文件 (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	---

封口格式：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资质证明文件（如需）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于 2019 年__月__日__：__时之前不准启封（加盖公章）……………	

投标文件书脊

标书背面	正本 (副本) 项目 名称 投 标 单 位 名 称	标书正面 (正/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	--	--

注：书脊内容从上到下分别是：正（副）本、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